

HU SHAN MENG YI
ZHOU SHENG HUA ZHU

WU HAN
CHU BAN SHE

武汉出版社

湖 山 梦 夕

周
声
华
著

忆



序

曾 卓

周声华同志的杂文常见于报刊，并曾有专集出版，是武汉市颇有影响的杂文作家中的一个。前几天，他拿来一叠发表过的作品复印件给我看，却都是他用了笔名于近两三年来发表在一家报纸上的散文。他将结集出版，希望我写几句话。

集子取了《湖山梦忆》这样一个颇富诗意的书名。内容取材于他从9岁到16岁时的生活。那几年他正从幼年过渡到少年，在人的一生中，那是弥足珍贵的时期，而且，一般说来，应该是最无忧无虑的时期。然而，作者这一段时期的生活却异常不幸。他的梦忆虽为湖光山色所映照，却激荡着一种凄楚的情绪。

1944年，抗日战争已接近胜利。生活在敌占区汉口的作者一家，为了躲避盟军飞机的轰炸，不得不迁往马鞍山——作者母亲的故乡。在汉口时，他家的生活原是过得去的。迁到农村去后，父亲本无职业，全家六口的生计就成了问题，有时甚至陷入了绝境。父亲曾外出求职却空手而归；母亲曾忍心丢下几个幼小的孩子到城中当佣人；叫萍萍的8岁的弟弟曾被父母含泪“过继”给别姓；作者在13岁时，就由父母辗转求人被介绍到汉口一家银行当类似学徒的“传票生”，兢兢业业干了一年，由于武汉临近解放，银行难以维持，他又被裁了，被抛置

在动荡的时局和茫茫的人海中。——他过早地经受了生活的磨难，人生的辛酸，世态的炎凉。作者而今已逐步进入老境，回首当年，是不能不有深深的感叹的。

但那究竟是幼年 and 少年时期，作者也难忘当年生活中的某些乐趣，难忘在亲人和友伴中感到的种种温馨。同时，在这回忆文中，也展现了当年农村中的一些风土习俗，勾勒出一些人物的剪影，也侧面烘托出了他所经历的战乱时代的气息。我还注意到，作者几次提到，他是解放前汉口大刚报副刊《大江》的热心读者，我因而有一种亲切感，因为我正是《大江》的编者。

作者的文笔朴质，细腻，淡淡写来，其中凝聚着感情，自有一种感人的力量。少年读者当可从中得到对旧社会的认识，并珍惜自己的幸福生活。成人在读了这些文章后，当会发出一些感叹，并也勾引起一些自己童年的回忆吧。

作者在这本书中只写到 16 岁为止。前此，武汉解放了，新中国建立了。他进入了一个新的时代，他的生活和工作状况当逐步有了大的改变。但他也必然需要进行艰苦的努力和奋勇的搏斗，才能达到今天的。那么，在某一意义上看，苦难的少年时期的经历，也为他后来的为人立世奠定了一种能够承受考验的力量，一种人道主义的情怀。所以，在这些回忆文中，才显得哀而不怨，才隐隐飘荡着眷眷的恋情……

1996. 6. 10

目 录

序.....	曾卓(1)
--------	-------

第一辑

马家湖.....	(1)
寄人篱下.....	(3)
拜师.....	(5)
读死书.....	(7)
放牛倌与童养媳	(10)
萍萍归去来	(12)
素兰的儿歌	(15)
父亲的泪	(17)
拾稻穗	(19)
《戏典》及其它	(22)
再说《戏典》	(24)
戏剧权威	(26)
抽毛粘	(28)
“珍重吧,切莫倚惶”	(31)
吴先生	(34)
遥远的呼唤	(37)
我的“麻将史”	(39)

第二辑

摘菱角	(42)
绞把子	(45)
家家	(47)
刘斋公	(50)
叶五	(53)
“搅屎棍”	(56)
一个“别处人”	(59)
看灯	(62)
皮影	(64)
吊孝	(67)
泛舟论文	(70)
感激那根棍子	(72)
偷枣	(75)
汗滴禾下土	(77)
走向人生	(80)

第三辑

耀眼的世界	(83)
传票“生涯”	(85)
“银行老翁”	(87)
自惭形秽	(89)
大千世界	(91)
“死货”	(94)
赴宴	(97)
从“大江”到交通路	(100)
月光和白发	(103)

“借贷法则”及其它..... (105)

十四岁的失业者..... (107)

第四辑

穿拖鞋的乡里伢..... (109)

豆油包子..... (112)

摸鱼..... (115)

“头号钹手”..... (118)

看赛龙船..... (121)

糖果..... (124)

蚕豆情结..... (127)

七颗星..... (130)

进城索款记..... (133)

告别马鞍山..... (136)

第五辑

阳光下的黑屋子..... (139)

隆冬清晨弟弟的哭声..... (142)

第一篇“作品”..... (144)

第二次当学徒..... (146)

送货..... (148)

买洋干漆..... (151)

轮回..... (153)

杨老板..... (156)

青年学习会..... (159)

黄河大合唱..... (161)

别了，童年..... (164)

后记..... (167)

○第一辑○

马家湖

马家湖，地图上难得找到她的名字。几十年了，那一脉澄澈的波光，却常常在梦中闪烁。

那是1944年秋，我们阖家离了盟军的飞机几乎天天轰炸下的汉口，登上汉阳郊外某处岸边的小船，向马家湖荡去。我们的目的地是马鞍山下的菜埭——母亲的娘家，“借乡”。

在城里，天天视线所及之空间，是狭窄的街道，逼仄的小巷，最大的乃是学校的操场。原以为，所谓“天下”，就是这个样子。小船荡入了马家湖，我的天，蓝天之下，竟是这般无尽的水色山光！

第一次见到如许广袤湛蓝的晴空。第一次见到如许渺阔清澈的大泽。第一次见到如许苍翠迷蒙的山影。“世界”，原来有这样的空，这样的大，这样的绚丽妖娆！

秋日的湖水，翡翠般碧绿，水晶般透明，缎子般闪亮。湖心的远处，有露出水草的地方，无数野鸭子在那儿游荡着，徜徉着，喧闹着。远处，近处，不时有小船荡过。远远的岸边，间或

有三五农舍若隐若现，甚或有唤人的悠长的声音远远地传了过来，使得这空明清旷的水乡平添一层人间的野趣。

船桨，在水中，一拨，又一拨。那缓慢的有节奏的欸乃之声，更增添着这水天山色所烘托的寂寥。小船朝那远远的山影划去，划去，老半天，那山总像还是那样的远。

那山上有人吗？有神仙吗？有侠客吗？我说有，姐姐说没有，争论不下。大人们无心答理我们的辩论。弟弟还小，他什么也说不上。妹妹则还依偎在母亲的怀里。父亲用一条扁担笨拙地加入“划船”，频频声言那扁担确实加快了船行的速度。母亲极少说话。不知为什么，在秋阳之下，母亲的脸色却并不放晴。

行船中途，有一条更小的船靠近了我们的船。原来是一片流动“小卖部”，是专门向过往船只兜售麻花、馓子、包子、油饼的。坐了半天已经感到疲惫的我们顿时为之一振，特别是我们几个孩子更是为之雀跃。兴奋之中，我们吃上了马家湖的饼子麻花。至于母亲的脸色，却不见放晴。

天，渐渐地暗了下来。不知什么时候，我朦胧地睡去。

不知过了多久，我被大人们大声说话的声音“吵”醒。原来，船已经靠岸。眼前是一派黑黝黝的山影，一眼望不到头。大人说这就是马鞍山。这一天没有月亮。懵懵懂懂地，我被大人牵下了船，随着大人沿着若隐若现的陌生的路走在乡间深不可测的夜里。走着走着，见远处闪现一两粒灯光。那里也传来了杂沓的犬吠。这一切，使我感到莫名的神秘和惶惑。

这便是菜埭。

寄人篱下

一家人离了汉口，乘船经马家湖来到马鞍山下，于夜色中走进母亲的娘家菜埕。

第二天一早醒来，走出户外，那心情，就像来到另一个星球：没有街道，没有小巷，没有店铺，没有青石路，房屋，不是连成排，而且是泥砖墙，而且没有窗户；圆圆的，高高的，毛茸茸的，说那是草垛；一大块地方，尽是水，周围有小路一样的土围起，说是水塘；再就是长满植物的方块土地，说是田……

一切都显得格外的空旷。到处都显得十分的明亮。

我们走到哪里便惊奇地笑到哪里。

然而这种兴奋并没有持续多久。在菜埕，我们在一个叫小毛的农户家里租了一间房。我们没有米，没有柴，也没有钱，却有六张嘴。父亲一会儿拿一副铜烘笼一会儿拿一对铜蜡台到镇上去变卖，换回几升米和一捆用茅草、稻草绞成的“把子”。“把子”是论斤卖的。为了“压秤”，“把子”还是湿的，烧的时候只见烟不见火。到后来，家里已经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变卖的了。

然而还有六张嘴。母亲作为娘家的人，在舅舅家吃几餐饭，大抵是没有什么问题的。我们怎么办呢？饥饿可以磨砺人

的志气；饥饿也会耗蚀人的志气，使得人性扭曲，何况我们还是孩子。我们不知道什么叫志气，只知道挨饿很难受。我们也硬着头皮到舅舅家去吃饭。在饭桌上，端着碗，低着头，凭第六感觉，也能感知舅舅的冷冷的目光。

不管怎样，我们总还得上学。放学了，一路回家，一路在人家收割过的稻田里捡拾遗落的稻穗。在人间，大概是只有经受了饥饿煎熬的才深感粮食的金贵。一束谷穗，几十颗谷粒，可是沉甸甸的啊！我不放过任何一根我所发现的遗落田间的谷穗，就像许多老农不放过他所发现的任何一坨猪粪，因之在放学的路上，常常能捡到一把谷穗。由于这样，我也不时遭到有的同学的讥笑。

放学回到家，如果家里虽没有米面但还有麦子，便同母亲一起磨了麦子，筛出面粉，做成面汤，便有吃的了。如果母亲不在，灶膛里没有火，我便去到舅舅家门口，朝里喊：“娘娘，饭呢？”正在同舅舅一家人一起吃饭的母亲不好答腔。如果舅娘说一声：“就在这里吃吧。”我便取得了吃饭的资格。不一会弟弟也来了。他坐在人家的饭桌旁，等待舅娘“表态”，可是舅娘沉默着。这时，母亲只好说：“你先回去吧……”那每一字，渗透着多少辛酸！

人活在世上，吃糠、咽菜，都应该吃自己的，千万别去乞求。

人，有了家，有了孩子，即使卖血，也得把孩子养起来。

寄人篱下，那是比坐牢还难受的啊！

拜 师

与菜埭相邻的一个小村叫“叶家嘴”的，有位姓胡的先生在自己家里开了个私塾学馆，远近不少人都曾经是他的学生，我表哥就是他的“在校生”。“叶家嘴”之“家”乡下念作“嘎”。“嘴”者，水边突出之岸也。叶家嘴处于马家湖边，因此得名。

我在汉口“市立”小学读过四年书。家里搬到乡下后，“玩”了一段时间，母亲决定让我随表哥到胡先生那里去继续读书。

上学第一天，母亲给我换了一身干净的褂裤和一双新布鞋，用手巾包了十个鸡蛋，别外给了三根香、一对蜡烛和一张黄表纸，向我嘱咐了一番，我便惴惴地跟着表哥上了路。

在城里时，第一天上学，是仅背书包而没有香纸蜡烛，由大人牵着，见了老师鞠一躬，就得了。现在带着祭拜物品去拜师，无形中，加重了某种莫名的严肃性，因之使我分外忐忑。不知怎么的，我还感到一些儿凄惻。谁叫我还没有长大呢！

到了叶家嘴，进了一间泥砖砌的瓦房。进门就是一间教室，也就是全部“学堂”。大约有大大小小二十几个学生，正异口异词地鼎然攻读。他们见表哥带着我这个新学生进来，便都停止了读书声，一个个不约而同地朝我行“注目礼”。

“读哇！”

一种苍老而又威严的声音在吼。

我不由得一颤。循声望去，只见“天地君亲师之神位”的下方，凜然坐着一位谢了顶的老头子。他约莫五十岁左右，蓄着稀疏的八字胡，就象城里出租的“伢伢书”上曾经见到过的例如“杨香五”之类的人物那个样子。不过“杨香五”没有这个老头严肃……

跟在表哥身后，诚惶诚恐地跟上前去。

“这是先生。”表哥说。

我朝那老头深深地鞠了一个大躬。

他微微伸了伸右手，算是答礼。

接着，表哥点着香蜡，插进“天地君亲师之神位”前的香炉蜡台。我燃着黄表纸，对着神位，一揖，一跪，三叩，再一揖。此时，先生安坐不动。

接着，我将手巾打开，摊开十个鸡蛋，说：“先生……”先生用眼睛瞟了一瞟，意思是“知道了”。

于是，礼成。

这时，我才感觉到手心有汗。

我被安排在一台已经疤疤癞癞的课桌边就读。同桌是一个比我小几岁的戴银项圈的胖小子。他见我坐到他旁边，遂将两只胳膊肘张开着在桌上一横，同时将小嘴一撅，给我来个下马威。我以哭腔投告先生。先生过来，横了胖小子一眼：“你做什么事！”他才不情愿地将胳膊收了回去。

事后我才知道：那胖小子是先生的孙子。

读死书

鲁迅先生说，在旧式学堂读书，叫读死书，死读书，读书死。在胡先生那里，我开始“读死书”。

由于在城里“洋学堂”读过四年小学，所以在胡先生那里我不必从“人之初”读起，而一起首便读《论语》。第一课便是“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悦’字的‘通假’——[这是后来才知道的]）乎？”什么意思？不知道，老师不“开讲”。老实说，他是不是全都“讲”得清，难说。

和“洋学堂”不同，这里一天上三次学，早晨上新课，读；中间写字，读；下午认字，读；放学前读，背书，下课。一天到晚，就是读，读，读。所谓上课，是由学生逐个地拿着各自的书本（基本上各不相同）到先生面前，摊开书，先生握着朱笔，或长或短地朗读一段课文，学生逐句地跟着朗读之。完了。没听清，请先生再朗读一遍，那是不允许的。“子谓颜渊曰：‘用之则行，舍之则藏，唯我与尔有是夫！’”什么意思？天知道！懵懵懂懂，牢记先生的“发音”，硬着头皮下去“读”。先生成天握着一把“戒尺”——一条竹板子，倒背着手在课堂里转悠，不时地吼上一句：“读哇！”整个课堂读书声立刻掀起高潮：“香九龄，能温席；孝于亲，所当执。”“风欲起而石燕飞，天将雨而商羊舞。”“感谢

邹喻/柏水宴章/云苏潘葛/奚范彭郎”。“酒逢知己饮，诗向会人吟。相识满天下，知心能几人？”“吾不欲人之加诸我也，吾亦不欲加诸人。”……一个个使身体像钟摆一样地左右摇着，摇着。和我同桌的那胖小子，同样的光光的头顶上，于后脑勺留着一绺毛发。他因刚刚“发蒙”，一天只上两句《三字经》，不多不少六个字。在“读哇”的命令发出后，他便读了起来：“性相近，习相远。性相近，习相远。性相近……”一面读一面用下巴在空中画着“∞”。画的时候，他那一绺毛发也因之而上下左右地飘漾。显然，这是受了过年时玩龙灯的启示。在枯燥得令人发疯的“读书”生活中，这是一项颇有观赏价值的的节目。

先生也有暂时离开的时候，或去喂鸡，或看庄稼。这时，我们便获得了极为珍贵的短暂的“解放”，有的做弹弓，有的嘀嘀咕咕，有的疯疯打打。即使这样，大家也留着一只眼睛盯住门口，否则，冷不防会有“戒尺”打将过来。

难道不“下茅室”？哦，可以的——先生的书案上置一条短竹签，谁要“下茅室”须先将竹签取去置入自己的书桌上：一次一人。厉害不？

最可怕的是每天放学前的背书：逐个地有顺序地急匆匆地走到先生面前，将各自的书本放到先生面前，迅即背转身，将身体一左一右地摇着，摇着，且摇且背，抑扬顿挫，“一咏三叹”。“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三十而立呀啊，四十而唉，四十而……”如果终于背不下去，便老实地转回身去，伸出手，领受先生的板子。要是顺顺当当地背下来了，便喜孜孜地朝先生一鞠躬，放学。

门外，完全是另一个天地——可以跑，可以跳，可以大声呼唤，而没有苍老而威严的声音：

“读哇！”



放牛伢与童养媳

在胡先生那里读书的同学中，有一个比我大好几岁的，读《左传》。这是“层次”最高的了。他家就在叶家嘴，我每天上学放学都必须从他家门前经过。这个同学的母亲已经去世，父亲“续弦”，后母带来了个弟弟。这在乡下叫“拖索子”——不是本族骨肉，而是“施”过来的。这样的孩子，通常没有读书的权利，但却有挨打挨骂的“义务”。在我到叶家嘴上学的时候，那个被叫作“索子”的男孩已经成天价为家里放牛了。

一次，那个放牛伢在祠堂埕的一些小伢以丢铜钱的方式赌小钱的时候，忽然吓得嘴唇发紫。原来是我的那个读《左传》的同学的已成年的哥哥（也应该是这放牛伢的哥哥）阴沉着脸赶了来。只见他不由分说地将放牛伢用作“赌资”的零碎钱一把搜了过去，迅即抡起右拳劈头盖脑地朝放牛伢的头部砸去，接着揪着放牛伢的耳朵忿然而去。

这一幕，来得这样突然，使我来不及也无从思索。我只恍恍忽忽地意识到：改了嫁的女人，好像无权保护自己的孩子。

我在上学途中，有时能遇见正在放牛的放牛伢。一天早晨，他忽然把我叫住。看着他那比我高半个头的个子和黑黑的脸膛，我不敢不站住。他走了过来，伸出两只手将我的整个颈